

個人簡歷

姓名 (博士/先生/女士)	黎潤儀女士			
現任職位	律師 和 認可一般及家事調解員			
職業	律師 和 認可一般及家事調解員			
語言能力 (包括方言) (請註明程度)	書寫程度(極佳、流暢、中間或一般)			
	英文	中文	其他 (請註明)	
	極佳	流暢	不適用	
	口語程度(母語、流利、精通或一般)			
	英語	廣東話	普通話	其他 (請註明)
	流利	母語	一般	不適用
調解/仲裁資格認可機構 及認可年份	2001年成為英國特許仲裁司學會資深會員 (FCIArb) 2009年成為香港國際仲裁中心認可一般調解員 2009年成為香港律師會認可一般調解員 2010年成為香港國際仲裁中心認可家事調解員 2011年成為香港律師會認可家事調解員 2011年成為香港仲裁司學會資深會員 (FHKIArb) 2013年成為香港調解資歷評審協會有限公司認可一般及家事調解員			

曾參與之調解/ 仲裁課程	• 1997年香港城市大學頒發仲裁及爭議解決文學碩 • 2001年5月澳洲The Accord Group頒發一般調解高級訓練課程證書 • 2009年9月香港法律專業學會頒發家事調解高級訓練課程證書 • 2010年由聯合調解專線有限公司及香港測量師學會土地(為重新發展而強制售賣)條例”的調解工作坊 • 2012年由香港銀行學會和香港證券專業會舉辦的“金融產品及其銷售流程 ” 工作坊 • 2012年10月24日由香港金融糾紛調解中心舉辦的“金融糾紛所採用的限時調解” 工作坊 • 2013年7月18日由香港金融糾紛調解中心舉辦的“高級調解” 工作坊 • 2013年10月19日由香港金融糾紛調解中心舉辦的“金融糾紛調解” 工作坊
調解 / 仲裁經驗 (請註明個案數字及性質)	2009年至今 處理民事、商業、金融、建築物管理及家事調解約60個案 • 2009年9月香港法律專業學會頒發家事調解高級訓練課程證書

其他相關工作經驗 (處理糾紛或其他性質)及 獲得相關工作經驗的日期 /時間	2006年1月至今	在馬思忠、祈朗貽律師行任職律師 (並陪同客人出席調解會議)
	2004年12月至 2005年12月	在錢北慶律師行任職律師
	2002年9月至 2004年9月	在布高江律師行任職見習律師 (並陪同客人出席調解會議)
	1999年5月至 2001年1月	在保華-中鐵聯營公司 (將軍澳支線調景嶺地鐵站合約) 任職人事及行政經理
	1995年4月至 1999年5月	在汀九聯營建築 (汀九大橋及高架橋合約) 任職寫字樓及人事經理
	1992年8月至 1995年3月	在海洋商業系統有限公司 任職人事及行政經理
	其他相關經驗:- • 代表參與勞工處勞資關係科提供調停服務的經驗; • 為非牟利機構舉辦有關婚姻法、家事調解及有關題目之講座擔任講者。	

請以✓顯示您擁有的專業
或相關經驗

☐銀行業務 ☐證券 ☒保險 ☒法律/合規 ☒人力資源
☒財務/會計 ☒社會服務 ☒其他: 建造、土木工程